

农民权益保护法律政策读本

- ◎ 《农民权益保护法律政策读本》编委会  
◎ 中国林业出版社

# 农民 外出务工



农 民 权 益 保 护 法 律 政 策 读 本

# 农民外出务工

《农民权益保护法律政策读本》编委会 编著  
黄华波 柴海山



中国林业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农民外出务工/《农民权益保护法律政策读本》编委会编著.  
北京:中国林业出版社,2004.8

(农民权益保护政策读本)

ISBN 7-5038-3823-X

I. 农… II. 农… III. 农民-劳动就业-基本知识-中国  
IV. D669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69069 号

出版:中国林业出版社(100009 北京西城区德内大街刘海胡同7号)

E-mail: cfphz@public.bta.net.cn 电话: 66184477

发行:全国新华书店

印刷:北京地质印刷厂

版次:2005年4月第1版

印次:2005年4月第1次

开本:880mm×1230mm 1/32

印张:6.75

字数:152千字

定价:7.50元

# 序

广大农民在生产、生活中常常会遇到一些涉及自身权益的法律政策问题。如：在土地承包、流转及征用征收中有哪些权利和义务；要交哪些税费，同时应享受国家哪些补贴优惠政策；购买种子、化肥等出现问题该如何办；国家对农村教育、医疗卫生有哪些政策；进城务工被拖欠工资该如何解决，等等。许多农民由于对法律政策不了解，不知道自己有哪些合法权益，遇到问题不知道该怎么办，受到侵害后也不知道通过何种途径解决。广大农民迫切需要了解掌握相关的法律政策，需要有贴近实际的通俗易懂的“明白书”。

我国是农业大国，13亿人口中的大多数在农村。农业、农村、农民问题是我国改革与发展最重要、最基本的问题。党的十六大指出：“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，建设现代农业，发展农村经济，增加农民收入，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大任务。”当前解决“三农”问题的重点和难点就是增加农民收入，维护农民的合法权益。长期以来，党和国家针对“三农”问题制定了一系列法律政策，这是维护农民合法权益的基本依据。把这些法律政策及时地落实到基层，送到农民手中，是当前一项重要而迫切的任务。

农村基层干部与农民贴得最近，是国家法律政策的重要执行者。广大农村基层干部掌握好法律政策，严格

依法行政，对于贯彻落实胡锦涛总书记“情为民所系，权为民所用，利为民所谋”的重要指示，维护好广大农民的合法权益具有重要意义。

鉴于此，我们组织编写了《农民权益保护法律政策读本》这套丛书。丛书按农村土地、农村税收、农业生产经营、农村教育、农村医疗卫生、农村婚姻家庭、农民进城务工等方面分成若干册，围绕农民身边的权益问题，介绍了相关的法律政策，并配有案例及问题解答帮助读者加深理解。书中还附有所涉法律政策名录，以及查阅这些文件原文的网站名录。参加编写的基本上都是从事法律起草、政策研究或行政工作的同志，对相关法律政策和“三农”情况比较了解。成稿后我们还请有关专家学者、农村基层干部、农村教师和农民提出了修改意见。但由于目前农民权益保护方面的法律政策还在不断完善，因而有些问题还不能够作出充分解答。同时随着改革发展，相关的法律政策也在不断修改完善，因而广大读者要关注新法律政策的颁布，并以新的法律政策为准。

本套丛书的出版得到中国林业出版社的大力支持，在编写过程中也得到许多同志的帮助，在此一并表示感谢。为农民写书是一次尝试，不足之处，恳请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。

《农民权益保护法律政策读本》编委会

2004年8月

# 前 言

现在，越来越多的农民认识到这样一个问题：在家种地，辛苦一年，也未必能省下多少钱；种的地越来越少，买化肥、农药等生产资料开支又很大，挣点钱很不容易；年轻人要结婚，中年人孩子要上学，老年人需要赡养，该花的钱一年比一年多。于是，许多农民走上外出务工、经商的道路。据统计，2003年，全国外出就业的农村劳动力达1亿以上，超过农村劳动力的五分之一。虽然在外打工时间有长有短，收入有高有低，但人均年收入达到了5500元左右。这对很多的农民家庭来说，确实是一笔十分重要的收入。

近年来，党中央、国务院对农民外出务工十分重视，不断调整和完善相关的政策和法规。在大力调整农业生产结构、发展农业生产的同时，鼓励农村劳动力外出务工，发展小城镇转移农村劳动力，取消对农村劳动力外出务工的不合理收费和限制性政策，并加强农村劳动力流动就业的管理和服务，保护外出务工农民的合法权益。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做好农民进城务工就业管理和

服务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对进城农民工要公平对待、合理引导、完善管理、搞好服务。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进一步明确指出，农村富余劳动力在城乡之间双向流动就业，是增加农民收入和推进城镇化的重要途径，要改善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的环境。2004年，中央一号文件进一步将改善农民进城就业环境，增加农民外出务工收入，作为增加农民收入的重要措施。

本书从农民外出务工的角度，介绍了相关的法律、法规和政策文件，分析了农民外出务工要注意的一些问题，主要目的是为外出务工的农民提供帮助。本书既可以作为农民外出务工政策法律指南，也可以作为招用、服务、管理农民工的单位和人员的参考用书。书中绝大部分内容，也适用于城镇的一般从业人员。

本书编审人员：王亚东、柴海山、贾丽、金维刚、杨毅新、龚怡生、罗音宇、黄华波。

编著者

2005年3月

# 目 录

## 前 言

<b>第一讲 外出</b> .....	(1)
<b>第一节 歧视性限制取消</b> .....	(1)
一、取消歧视性收费 .....	(1)
二、取消就业限制 .....	(2)
三、保障进城就业农民的合法权益 .....	(4)
<b>第二节 培训提高技能</b> .....	(4)
一、从事就业准入的工种必须取得职业资格证书 .....	(5)
二、初高中刚毕业外出务工应接受劳动预备制培训 .....	(7)
三、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阳光工程 .....	(9)
<b>第三节 国家实施政府救助</b> .....	(10)
一、基本原则 .....	(10)
二、救助内容 .....	(12)
三、基本条件 .....	(12)
四、救助站纪律 .....	(13)
<b>案例与问题解答</b> .....	(14)
1. 外出务工需要哪些条件? .....	(14)
2. 外出务工需要办哪些证件? 到什么地方办理? .....	(15)
3. 办理外出务工证件应按什么样的先后顺序? .....	(15)
4. 办理外出务工证件是否要交费, 交多少钱? .....	(16)
5. 农民工在办理和使用暂住证方面应遵守哪些规定? .....	(18)



<b>第二讲 找工作</b> .....	(21)
<b>第一节 职业介绍</b> .....	(21)
一、职业介绍的定义.....	(22)
二、职业介绍机构的种类.....	(23)
三、职业介绍机构提供的服务内容.....	(24)
四、政府组织的劳务输出.....	(25)
<b>第二节 欺骗违规行为</b> .....	(27)
一、非法的职业介绍机构.....	(27)
二、违规的职业介绍活动.....	(29)
三、违规的招聘行为.....	(29)
<b>第三节 个体经营</b> .....	(30)
一、经营范围.....	(30)
二、经营特点.....	(31)
三、注册登记.....	(31)
四、个体工商户的管理.....	(34)
五、创办私营企业.....	(36)
<b>案例与问题解答</b> .....	(39)
1. 该办的证要早办好.....	(39)
2. 职业介绍机构和用人单位联手行骗.....	(40)
3. 用人单位收押金行骗.....	(42)
4. 以预交“社保”为名骗钱.....	(43)
<b>第三讲 签合同</b> .....	(45)
<b>第一节 劳动合同</b> .....	(45)
一、签订劳动合同的重要性.....	(45)
二、签订劳动合同的原则、内容和形式.....	(47)
三、合法劳动合同.....	(49)
四、无效劳动合同.....	(51)
五、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几种情况.....	(53)

六、解除劳动合同要给予经济补偿的几种情况	(57)
七、违反劳动合同规定要赔偿	(59)
<b>第二节 劳务合同</b>	(62)
一、劳务合同的定义	(62)
二、劳动合同与劳务合同的区别	(63)
三、判断劳务合同的方法	(65)
<b>第三节 经济合同</b>	(67)
一、经济合同的定义	(67)
二、建设工程承包合同	(67)
三、加工承揽合同	(69)
<b>案例与问题解答</b>	(71)
1. 单位拒绝签订劳动合同怎么办?	(71)
2. 劳动者不诚实订立的合同无效	(72)
3. 是签劳动合同还是劳务合同?	(73)
4. 部分无效的劳动合同	(75)
5. 怎样计算经济补偿金才合理?	(76)
6. 职工解除劳动合同应按法定程序进行	(78)
<b>第四讲 要报酬</b>	(81)
<b>第一节 工资标准</b>	(81)
一、工资支付的时间和方式	(81)
二、工资支付标准	(82)
<b>第二节 讨要工资</b>	(86)
一、违反工资支付规定的常见情况	(86)
二、无故拖欠工资	(87)
三、克扣工资	(88)
四、解决拖欠工资问题	(89)
<b>第三节 赔偿金与补偿金</b>	(91)
一、加班报酬	(91)

二、赔偿金	92
三、补偿金	93
案例与问题解答	93
1. 以借款为借口拖欠工资	93
2. 效益差也要发工资	94
3. 职工可以拒绝加班	96
4. 包工头不得拖欠工钱	97
<b>第五讲 上保险</b>	102
<b>第一节 工伤保险</b>	102
一、农民工必须参加工伤保险	103
二、工伤和非工伤的判断标准	104
三、申请工伤认定	105
四、劳动能力的鉴定	107
五、工伤保险待遇	108
六、不能享受工伤保险待遇的情况	112
七、单位经营情况发生变化的工伤保险待遇	112
<b>第二节 医疗保险</b>	113
一、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依据及程序	113
二、个人帐户和统筹基金的作用	114
三、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后就医疗费用的支付办法	115
<b>第三节 养老保险</b>	117
一、参加养老保险应按规定缴费	118
二、社会统筹和个人帐户	119
三、养老保险关系转移	121
四、申领养老金	123
案例与问题解答	124
1. 不参加社会保险的约定无效	124
2. 多发工资不能代替社会保险	125

3. 不在单位内受伤也可能是工伤 .....	(127)
4. 工伤事故岂能私了 .....	(128)
5. “错综复杂”的工伤事故责任 .....	(130)
<b>第六讲 保安全 .....</b>	<b>(134)</b>
<b>第一节 安全生产 .....</b>	<b>(134)</b>
一、劳动者的权利 .....	(135)
二、劳动者的义务 .....	(136)
三、法律责任 .....	(137)
<b>第二节 特殊群体实行特殊保护 .....</b>	<b>(138)</b>
一、女职工 .....	(139)
二、未成年工 .....	(140)
三、童工 .....	(142)
<b>第三节 预防职业病 .....</b>	<b>(145)</b>
一、职业危害的种类 .....	(145)
二、职业危害的因素 .....	(147)
三、劳动者的权利 .....	(148)
四、职业病的诊断 .....	(149)
五、职业病病人的保障 .....	(150)
<b>第四节 特种作业 .....</b>	<b>(151)</b>
一、特种作业的种类 .....	(151)
二、特种作业人员的考核和发证 .....	(152)
三、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复审 .....	(153)
四、特种作业操作证的管理 .....	(154)
<b>案例与问题解答 .....</b>	<b>(155)</b>
1. 不能借口不知道年龄非法使用童工 .....	(155)
2. 忽视劳动保护吃亏的是自己 .....	(156)
<b>第七讲 依法维权 .....</b>	<b>(160)</b>
<b>第一节 发生劳动争议 .....</b>	<b>(161)</b>

一、判断劳动争议的标准 .....	(162)
二、处理劳动争议的原则、程序和机构 .....	(162)
三、劳动争议的调解 .....	(163)
<b>第二节 解决劳动争议：申请仲裁 .....</b>	<b>(164)</b>
一、申请劳动争议仲裁的条件 .....	(164)
二、劳动争议仲裁的程序 .....	(166)
三、写申诉书的注意事项 .....	(167)
四、劳动争议仲裁的时效 .....	(168)
五、申请仲裁的费用 .....	(169)
<b>第三节 解决劳动争议：提起诉讼 .....</b>	<b>(169)</b>
一、写起诉状的注意事项 .....	(107)
二、处理劳动争议诉讼的程序 .....	(170)
三、劳动争议仲裁和诉讼的法律援助 .....	(172)
四、法律文书的执行 .....	(174)
<b>第四节 预防劳动争议：劳动监察 .....</b>	<b>(175)</b>
一、劳动监察的特征 .....	(176)
二、劳动监察的内容 .....	(177)
三、对劳动监察行为不服可以申请行政复议 .....	(179)
四、“12333”劳动保障公益服务电话 .....	(180)
<b>案例与问题解答 .....</b>	<b>(181)</b>
1. 向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投诉维护权益 .....	(181)
2. 没签劳动合同也可以申请仲裁。 .....	(182)
3. 先仲裁后诉讼免走弯路 .....	(184)
4. 注意申请仲裁和诉讼的时效 .....	(185)
5. 出现生活、医疗困难可以要求先行给付 .....	(186)
<b>第八讲 农民变市民 .....</b>	<b>(190)</b>
<b>第一节 转户口 .....</b>	<b>(190)</b>
<b>第二节 子女教育 .....</b>	<b>(192)</b>

第三节	承包地 .....	(194)
第四节	计划生育 .....	(196)
第五节	租住房屋 .....	(197)

# 第一讲 外出

该不该外出，什么时候外出，到什么地方去，出去干什么，是许多农民朋友最想知道的几个基本问题。有外出务工经验的朋友有切身体会，没有外出的也可以从身边找到部分答案。外出务工不仅可以增加收入，还可以提高技能，积累经验，从而有更好的发展前途。应该说，目前农民外出务工，时机比以前好得多，国家明确提出要建立统筹城乡发展，建立城乡劳动者平等的就业制度。2004年，中央一号文件又提出，要改善农民进城就业环境，增加农民外出务工的收入。

## 第一节 歧视性限制取消

以前由于计划经济体制的影响，农民异地务工，特别是进城务工受到严格的限制。要审批、办证、交费，名目繁多，农民朋友很难搞清楚到底要办多少证，交多少费。现在，国家明令禁止针对农民工的各种歧视性限制和收费，保护农民工的各项合法权益。

### 一、取消歧视性收费

以前农民进城就业要办这证、那证，交这费、那费，特别是不同地方要办的证不一样，交费多少也不一样。值得高

兴的是，现在这一问题解决了。早在 2001 年，为了保护进城务工农民的权益，按照中央领导的指示，国家计委和财政部下发了《关于全面清理整顿外出或外来务工人员收费的通知》，规定各地必须取消暂住费、暂住（流动）人口管理费、计划生育管理费、城市增容费、劳动力调节费、外地务工经商人员管理服务费和外地（外省）建筑（施工）企业管理费等七项农民工负担较重的收费。如果要办理证件，只能收取证件的工本费，每个证书的工本费最高不得超过 5 元。为外出或外来务工人员提供经营性服务的收费，必须符合“自愿、有偿”的原则。坚决纠正各种对外出或外来务工人员强行服务、强制收费的行为，取消一些地方规定的向务工人员强制收取的购买车船票服务费。

2003 年，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做好农民进城务工就业管理和服务工作的通知》，明确对农民进城务工实行“公平对待、合理引导、完善管理、搞好服务”的方针。在办理农民进城务工就业和企业用工的手续时，除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收取的证书工本费外，不得收取其他费用。严禁越权对农民工设立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，提高收费标准。各级物价、财政部门要严格检查、督促落实，防止变换手法继续向农民工乱收费。

## 二、取消就业限制

国家要求务工地的政府机构、用人单位和群众不要歧视进城农民工，要在就业、生活等方面给农民工以公平的待遇。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做好 2002 年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意见》明确要求：“各地区要认真清理对农民进城务工的不合理限制和乱收费，纠正简单粗暴清退农民工的做法；要



积极发展各种劳务中介组织，逐步形成城乡统一的劳动力市场，为农民工进城就业提供良好的就业服务；要健全进城务工农民的劳动合同管理，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。”中央农村工作会议还明确了新阶段增加农民收入的指导思想，就是“多予，少取，放活”。多予，就是要增加对农业和农村的投入，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扩大退耕还林规模，直接增加农民收入。少取，就是要推进农村税费改革，切实减轻农民负担，让农民休养生息。放活，就是要认真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，把农民群众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充分发挥出来，进一步活跃农村经济，拓宽农民增收渠道。

2003年，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做好农民进城务工就业管理和服务工作的通知》进一步明确了要取消的一些不合理限制，主要包括以下六个方面：

(1) 取消对企业使用农民工的行政审批，取消对农民进城务工就业的职业工种限制，不得干涉企业自主合法使用农民工。

(2) 严格审核、清理农民进城务工就业的手续，取消专为农民工设置的登记项目，逐步实行暂住证一证管理。

(3) 各行业和工种尤其是特殊行业和工种要求的技术资格、健康等条件，对农民工和城镇居民应一视同仁。

(4) 不得对农民工强制遣送和随意拘留审查。

(5) 认真贯彻落实《禁止使用童工规定》。依法保护女工的合法权益。

(6) 严厉惩处各种污辱农民工人格、侵害农民工人身权利的违法行为。

目前，劳动保障部已决定停止执行《农村劳动力跨省流动就业管理暂行规定》，对进城务工和跨地区就业的农村劳